**國立高雄科技大學電訊工程系圖儀委員會設置要點**

113年9月12日113學年度第1學期第1次系務會議通過

1. 本系為圖書儀器規劃需要，設『電訊工程系圖儀委員會』(以下簡稱圖儀會)。
2. 本會設立宗旨為促使本系圖儀設備之規劃、採購、適用性皆透明化、合理化，達成最佳的教學效果，發揮本系發展特色。
3. 圖儀會組織：
4. 圖儀會委員人數為系主任及各實驗室負責人為當然委員，任期一年。
5. 圖儀會置召集人一人，統籌圖儀會各項事宜，並為圖儀會會議主席，系主任為擔任召集人。
6. 圖儀會職掌：
7. 本系各實驗室之規劃。
8. 本系實習設備與財產經費預算分配。
9. 本系實習設備與材料請購事宜。
10. 其他有關本系實驗室相關事宜及系務會議交辦事項。
11. 圖儀會以每學期開會乙次為原則，必要時得召開臨時會議。圖儀會開會時應有三分之二以上委員出席，議決事項應有出席委員二分之一以上同意。
12. 圖儀會決議事項應由召集人提報系務會議討論。
13. 本辦法經系務會議通過後公布施行，修正時亦同。